

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目录

重要提示	1
一、本次募集基本情况	6
二、认购方式与相关规定	20
三、清算与交割	23
四、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的生效	23
五、本次基金发售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23

重要提示

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及其基金份额的发售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20年9月2日证监许可[2020]2096号文注册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1. 本基金类别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
2. 本基金的管理人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3. 本基金的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登记机构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 本基金自2020年10月12日至2020年11月12日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发售，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募集情况适当延长或缩短本基金的募集期限并及时公告。

6. 本基金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7. 本基金募集期内不设募集规模上限。

8. 投资者欲认购本基金，需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若已经在本公司开立基金账户的，则不需要再次办理开户手续。募集期内本基金的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9. 本基金认购以金额申请。投资人认购基金份额时，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缴付认购款项。在募集期内，投资人可以多次认购本基金份额。本公司直销柜台单个基金账户首次认购金额单笔不得低于1.00元人民币（含认购费），单笔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1.00元人民币（含认购费）；投资者通过直销网上交易（目前仅对个人投资者开通）认购本基金的单笔和追加最低认购金额为1.00元人民币（含认购费）。

10. 投资人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但认购申请一经受理不

得撤销。

11. 本基金募集期间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高累计认购金额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50%，或者变相规避 50%集中度的情形时，对于超过部分的认购份额，基金管理人不予确认。

12. 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生效，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人任何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13. 投资者应保证用于认购的资金来源合法，投资者应有权自行支配，不存在任何法律上或合约上的禁止或限制或其他障碍。

14.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募集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敬请详细阅读《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www.taipingfund.com.cn）。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61560999、4000288699）了解本公司的详细情况和本基金发售的相关事宜。

15. 销售机构销售本基金的城市名称、网点名称、联系方式以及开户和认购等具体事项详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公告。

16. 在募集期间，除本公告所列示的销售机构外，如增加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17. 对未开设销售网点的地区的投资者，敬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21-61560999、4000288699）咨询购买相关事宜。

18. 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依法对本基金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

19.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者充分了解基金投资的风险和收益特征，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审慎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

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者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操作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交易日的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前一开放日的基金总份额的 10%时，投资者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基金分为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不同类型的基金，投资者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投资者承担的风险也越大。

本基金作为混合型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因此股市、债市的变化将影响到本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预期风险和中高预期收益产品。

本基金可投资于中小企业私募债。本基金所投资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之债务人如出现违约，或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或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信用质量降低导致价格下降，可能造成基金财产损失。此外，受市场规模及交易活跃程度的影响，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能无法在同一价格水平上进行较大数量的买入或卖出，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股指期货，股指期货作为一种金融衍生品，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基差风险和保证金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ABS）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其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来自于基础资产池产生的现金流或剩余权益。与股票和一般债券不同，资产支持证券不是对某一经营实体的利益

要求权，而是对基础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和剩余权益的要求权，是一种以资产信用为支持的证券，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交易结构风险、各种原因导致的基础资产池现金流与对应证券现金流不匹配产生的信用风险、市场交易不活跃导致的流动性风险等。

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期货，期货作为一种金融衍生品，主要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基差风险、保证金风险、杠杆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等。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期货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期货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回报可能低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风险；与本基金主题投资以及本基金特定的投资品种相关的特定风险等。其中，与本基金投资特定品种相关的特定风险指与投资金融衍生品相关的基差风险、盯市结算风险、第三方风险，以及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等非公开发行的债券品种因信息披露不充分而可能发生的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本基金的一般风险及特有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部分。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应当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购买和赎回基金，基金销售机构名单详见本公告相关部分。

一、本次募集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

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代码及简称

A 类基金份额

代码：010268

简称：太平睿安混合 A

C 类基金份额

代码：010269

简称：太平睿安混合 C

（三）基金运作方式和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四）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五）基金份额初始面值（认购价格）

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六）募集对象

本基金的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七）基金发售机构

一、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设在上海的直销柜台。

名称：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 135 号 5 幢 101 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 33 号花旗集团大厦 17 楼 1708 室

法定代表人：范宇

设立日期：2013 年 1 月 23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12]1719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4 亿元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人：陈宏

客户服务电话：400-028-8699/021-61560999

传真：021-38556751

二、代销机构

（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路 167 号

法定代表人：陶以平（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权）

联系人：蔡宣铭

联系电话：021-52629999

传真：021-62569070

客户服务电话：021-95561

网址：www.cib.com.cn

（2）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刘宏莹

联系电话：010-60833754

传真：021-60819988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3）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花园石桥路 66 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 18 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朱琴

联系电话：021-20315290

传真：021-20315125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4）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黄莹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客服电话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5）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韩志谦

联系人：王怀春

联系电话：0991-2307105/13579978889

传真：0991-2301927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swhysc.com

（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杜杰

联系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3739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7）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孙秋月

联系电话：0532-85022026

传真：0532-68722193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citicssd.com

（8）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人：凌方睿

联系电话：021-23219061

客服电话：95553、4008888001

网址：www.htsec.com

（9）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20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20 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联系人：陈靖

联系电话：(020)88836999

客服电话：95396

传真：020-88836984

网址：www.gzs.com.cn

（10）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 号楼 c 座 7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98

传真：021-64385308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95021

网址：www.1234567.com.cn

（11）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658 弄 2 号楼 b 座 6 楼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陈东

联系电话：021-52822063

传真：021-52975270

客户服务电话：400-118-1188

网址：www.66liantai.com

（12）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 1 幢 12 层（陆家嘴软件园 10 号楼）

法定代表人：沈继伟

联系人：赵沛然

电话：021-50583533

传真：021-50583535

客户服务电话：95733

网址：www.leadbank.com.cn

（13）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 508 号北美广场 b 座 12f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张裕

电话：021-38509735

传真：021-38509777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14)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密云县兴盛南路 8 号院 2 号楼 106 室-6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河南路盛世龙源 10 号

法定代表人：王军辉

联系人：张喆

联系电话：010-56075718

传真：010-67767660

客户服务电话：4006-802-123

网址：www.zhixin-inv.com

(15)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 903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 7 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2 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费超超

电话：0571-88911818-8001

传真：0571-86800423

客户服务电话：952555

网址：www.5ifund.com

(16)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联系人：宁博宇

联系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17)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19 层

法定代表人：冯修敏

联系人：周丹

联系电话：021-33323999

传真：021-33323993

客户服务电话：021-34013999

网址：www.hotjijin.com

(18)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 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联系电话：（021）58870011

传真：（021）68596916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19)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B1201-1203

法人代表：肖雯

联系人：曾健灿

联系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址: www.yingmi.cn

(20)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0 号乐成中心 A 座 23 层

法定代表人: 周斌

联系人: 张晔

联系电话: 010-56810307

传真: 010-57756199

客户服务电话: 4008980618

网址: www.chtfund.com

(21)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33 号 8 楼

法定代表人: 王廷富

联系人: 徐亚丹

联系电话: 021-51327185

传真: 021-50710161

客户服务电话: 400-799-1888

网址: www.520fund.com.cn

(22)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E 世界财富中心 A 座 11 层 1108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E 世界财富中心 A 座 11 层

法定代表人: 王伟刚

联系人: 丁向坤

联系电话: 010-56282140

传真：010-62680827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址：www.hcjijin.com

（23）乾道盈泰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合生财富广场 130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合生财富广场 1302 室

法定代表人：王兴吉

联系人：高雪超

联系电话：010-62062880

传真：010-82057741

客户服务电话：4000888080

网址：www.qiandaojr.com

（24）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 12 号 17 号平房 157

办公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一街 18 号院京东集团总部 A 座 17 层

法定代表人：王苏宁

联系人：李丹

联系电话：95118

传真：010-89189566

客户服务电话：95118

网址：kenterui.jd.com

（25）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黄辉

联系电话：021-20691869

传真：021-20691861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26）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A 座 7 层

法定代表人：张彦

联系人：文雯

联系电话：010-83363101

传真：010-83363072

客户服务电话：400-116-1188

网址：www.xinlande.com.cn

（27）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联系人：赵耶

联系电话：18551602256

传真：025-66008800-884131

客户服务电话：95177

网址：www.snjijin.com

（28）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

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 518 号 A1002 室

法定代表人: 王翔

联系人: 蓝杰

联系电话: 021-65370077-220

传真: 021-55085991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5369

网址: www.jiyufund.com.cn

(29) 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 27 号 13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锦康路 308 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6 号楼 6 层

法定代表人: 戴新装

联系人: 朱学勇

联系电话: 021-20538888

传真: 021-20538999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1515

网址: www.zhengtongfunds.com

(30)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 钟斐斐

联系人: 侯芳芳

联系电话: 010-61840688

传真: 010-84997571

客户服务电话: 400-519-9288

网址: danjuanapp.com

(31)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 47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2 号绿地紫峰大厦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吴言林

联系人：林伊灵

联系电话：025-66046166-810

传真：025-56878016

客户服务电话：025-66046166

网址：www.huilinbd.com

(32)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15 号 302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15 号 302 室

法定代表人：黄欣

联系人：戴珉微

联系电话：021-33768132

传真：021-33768132-802

客户服务电话：4006767523

网址：www.zhongzhengfund.com

(33)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 22 号诺德大厦 2 层 202 室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 22 号诺德大厦 2 层 202 室

法定代表人：樊怀东

联系人：杨雪松

联系电话：0411-39027810

传真：0411-39027835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9-100

网址：www.yibaijin.com

（八）募集时间安排与基金合同生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的募集期限为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本基金的募集时间为自 2020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2 日。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 3 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 2 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 2 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 200 人的条件下，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 10 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

基金管理人根据认购的实际情况可在募集期限内适当延长或缩短募集时间。

如果募集期限届满，未满足基金备案的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 2、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 30 日内退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 3、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二、认购方式与相关规定

本基金募集期内，基金份额在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公开发售。

（一）基金份额的销售渠道

本基金销售渠道详见本发售公告“基金发售机构”部分的内容。

在募集期间，除本公告所列的代销机构外，如增加其他代销机构将及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二）认购方式与费率结构

1、本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初始面值发售，每份基金份额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00元。

2、在募集期内，投资者可多次认购基金份额，认购费用按每笔认购申请单独计算。认购申请一经受理不得撤销。

3、本基金认购采用全额缴款方式，若资金未全额到账则认购无效，基金管理人将认购无效的款项退回给投资人。

4、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生效，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5、认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认购费用。本基金基金份额分为A类和C类基金份额。投资人认购A类基金份额时支付认购费用，认购C类基金份额不支付认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认购金额	认购费率
M<50 万	1.0%
50 万≤M<200 万	0.8%
200 万≤M<500 万	0.4%
M≥500 万	按笔收取，1000 元/笔

对于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认购费率为0。

6、本基金的认购费用应在投资人认购基金份额时收取。

7、投资人重复认购，须按每笔认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8、销售机构可参考前述标准对认购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9、各销售机构销售的份额类别以其业务规定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10、投资者的认购份额的计算方式如下：

本基金认购采用金额认购的方式。认购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1）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1) 认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例 1：某投资人投资 10,000 元认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如果募集期内认购资金获得的利息为 5 元，则其可得到的 A 类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净认购金额=10,000/（1+1.0%）=9,900.99 元

认购费用=10,000-9,900.99=99.01 元

认购份额=（9,900.99+5）/1.00=9,905.99 份

即投资人投资 10,000 元认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加上认购资金在募集期内获得的利息 5 元，可得到 9,905.99 份 A 类基金份额（含利息折份额部分）。

2) 认购费用为固定金额时，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认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费用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2）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认购份额的计算如下：

认购份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例 2：某投资人投资 100,000 元认购本基金的 C 类基金份额，假设该笔

认购产生利息 50 元，则其可得到的认购份额为：

$$\text{认购份额} = (100,000 + 50) / 1.00 = 100,050 \text{ 份}$$

即投资人投资 100,000 元认购本基金的 C 类基金份额，加上认购资金在募集期内获得的利息，可得到 100,050 份 C 类基金份额（含利息折份额部分）。

认购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认购份额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11、本基金的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三）认购的金额限制

1、投资人通过本基金的直销机构单个基金账户首次认购本基金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含认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单个基金账户首次认购本基金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含认购费），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基金募集期间基金投资人的累计认购金额不设最高金额限制。但如本基金单一投资者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数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50%，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变相规避前述 50% 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3、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认购的金额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公告。

三、清算与交割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全部有效认购资金将被冻结在基金募集专户中，有效认购资金冻结期间的利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折成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基金份额登记机构计算的利息为准。

本基金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在募集结束后对基金权益进行登记。

基金合同生效之前发生的与基金募集活动有关的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四、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的生效

基金募集期限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决定停止基金发售，本基金具备基金备案条件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募集期限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决定停止基金发售之日起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验资报告，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自基金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

五、本次基金发售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135号5幢101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17楼1708室

法定代表人：范宇

注册资本：人民币4亿元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路 167 号

法定代表人：陶以平（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权）

成立时间：1988 年 8 月 22 日

电话：021-52629999-202099

联系人：马宁

（三）基金份额登记机构

名称：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 135 号 5 幢 101 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 33 号花旗集团大厦 17 楼 1708 室

法定代表人：范宇

联系人：孙波

联系电话：021-38556708

（四）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华阳路 112 号 2 号楼东虹桥法律服务园区 302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东方路 69 号裕景国际商务广场 A 楼 15 层

负责人：张诚

联系人：张兰

电话：021-58773177

传真：021-58773268

经办律师：张兰、梁丽金

（五）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所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熹、金诗涛

联系人：金诗涛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6日